

中華民國手球協會 109 年 C 級手球教練講習暨檢定實施計劃

一、宗旨：

- (一) 培養手球教練人才，增進專業技術，提升手球競技水準。
- (二) 辦理C級教練檢定，儲備本會手球教練人才。

二、主辦單位:中華民國手球協會。

三、合辦單位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
四、承辦單位:臺中市潭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手球委員會。

五、協辦單位:各縣市體育會(總會)手球委員會、本會手球訓練站學校。

六、舉辦日期:109年6月16日至18日，共三天。

七、舉辦地點:臺中市潭子國民小學視聽教室。

八、參加資格:

(一) 持有A.B.C級教練證者，均可參加講習。

(二) 凡年滿二十歲以上，並申請**良民證**。方可參加檢定。

九、報名費：參加講習者繳交新臺幣1,200元，參加檢定者繳交1,500元。

十、報名手續：(報名人數未達15人以上不開班)

填寫申請書(如附件一)，於109年6月10日(星期三)前mail lien@tzps.tc.edu.tw【潭子國小體育組】洪嘉蓮收，俾便製作研習參加名冊，報名費於研討會會場繳交。

十一、課程：如附件二。

十二、檢定方式：

經參加本次教練研習課程，筆試成績達七十分以上者。陳報體總核發C級教練證。

十三、成績複查：參加檢定人員，其筆試測驗成績通過者名單，於109年7月14日(星期二)前公佈於本會網站；未通過者，得於7月15日(星期三)前，向本會教練委員會提出成績複查。

十四、教練進修:本會所屬教練，需每年參加教練之進修至少六小時；教練證有效期間為四年，經參加專業進修課程累計達四十八小時，並每年至少六小時者，於效期屆滿三個月前至六個月內之期間，得向本會申請教練證效期之展延，每次展延期間為四年。

十五、本會教練之管理、考核及獎懲:

(一)教練應遵守下列工作倫理規範：

1. 謹守專業倫理，發揮運動競賽及運動教育之價值。
2. 秉持專業、公正、公平及熱誠，使運動競賽之賽程或比賽順利進行。
3. 熟悉技術內容及比賽規則，定期參加相關進修活動。
4. 對運動員不得有性騷擾之行為。

(二)本會教練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由本會註銷其教練證，且三年內不受理其申請檢定：

1. 申請檢定文件、資料不實。
2. 取得教練證後，有第五條之六規定情形之一。
3. 違反前條規定，且情節重大。
4. 轉讓、出借或出租教練證予他人使用。

十六、附則：

(一)參加人員請自備水杯用具及運動服裝有實作課程。

(二)講習資料及午餐由主辦單位提供，參加講習人員請各所屬學校給予公假，並支付其交通 差旅費用。

- (三)無故缺課者或請假超過規定4節時數，喪失參加檢定資格。
- (四)參加人員請於109年6月16日上午8時30分前逕至臺中市潭子國民小學視聽教室報到。
- (五)有關研習及通告請至中華民國手球協會網站下載。
- (六)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09年06月01日體總業字第1090000606號函備查辦理。

附件一：

2020 年 C 級手球教練講習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2 吋半身照片 2 張(浮貼)
身份証字號		出生 年月日		
服務單位		職稱		
服務單位 地址			電話	(O)
通訊地址			電話	(H)
膳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(請勾選)		行動	
參加講習者，附上教練証影本黏貼處				
備註： 1、本次研習經測驗後，成績未達標準者不予發給證照。 2、請 109 年 6 月 5 日(星期五)前 mail lien@tzps.tc.edu.tw 【潭子國小體育組】洪嘉蓮收。 3、檢附良民證。				